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二〇一七年五月

目 录

1、保变电气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保变电气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4
3、保变电气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4、保变电气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①关于转让西藏天威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97% 股权的议案	6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如下规定，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 1、股东大会设秘书处，负责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 2、股东及股东代表请按时有序进入指定会场，到场签名。
- 3、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 4、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 5、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 6、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及股东代表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秘书处报名，经大会主持人许可，方能发言或提出问题。
- 7、每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一般不超过两次，时间最好不超过五分钟，发言内容限定为大会议题内容，股东发言总时间控制在三十分钟之内。

8、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现场投票对各项议案均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对所有已列入本次大会议程的议案，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得以任何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

9、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及其他人员，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10、会议期间请参会人员关闭手机等通讯工具或将其设定为静音状态。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2日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7 年 5 月 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转让西藏天威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97% 股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7年5月2日 上午9:30

会议地点：保定市天威西路2222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出席人员：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律师

现场会议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幕，介绍到会人员
- 二、主持人报告出席股东人数及其代表股份数
- 三、主持人宣读《关于总监票人和监票、计票人的提名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以举手方式表决
- 四、逐项宣读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就本次股东大会议题分别审议并表决
- 六、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的提问
- 七、计票人统计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现场表决情况
- 八、总监票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表决结果
- 九、主持人宣布保变电气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闭幕
- 十、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字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转让西藏天威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97%股权的
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交易概述

(一) 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西藏天威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华冠”）为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88.97%。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西藏天威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97%股权的议案》，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西藏天威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97%股权的议案》。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6]第 2133 号《评估报告》（详见 2017 年 2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西藏天威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6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西藏华冠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5,757.55 万元，公司持有的西藏华冠 88.97% 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5,122.49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取得兵装集团《关于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西藏天威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97% 股权的批复》（兵装资[2016]484 号），评估结果已经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备案。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西藏天威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8.97%股权的议案》，公司共有9名董事，同意票9票，无反对票和弃权票。

二、交易对方情况

本次网络竞价四川三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受让方，受让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系，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股权转让不属于关联交易。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四川三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30 号 1 栋 33 层 3301 号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冬芹

经营范围：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环保工程设计、施工（工程类凭资质证书经营）；市场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水污染处理；固体废物治理；旅游咨询（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类凭资质证书经营）；自然科学研究和实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实验发展；物业管理（凭相关资质证书经营）；新能源技术开发；建筑劳务分包（工程类凭资质证书经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不含气球广告）；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组织策划文化交流活动；销售日用品、机械设备、水果、农副产品（不含粮、油、生丝、蚕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2016 年 4 月 20 日

该公司基本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17年2月	2016年12月
资产总额	34187.69	33690.75
净资产	4783.29	4785.35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1.08	-14.65
净利润	-1.08	-14.65

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冬芹，该公司及王冬芹与保变电气及保变电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系，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股权转让不属于关联交易。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藏天威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拉萨市北京中路182号

注册资本：7833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晓东

经营范围：太阳能产品及其他新能源产品、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生产销售安装以及相关技术的开发、咨询、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并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等进口业务；经营光伏电站、风力电站、风—光—小水电站及并网电站的设计、施工、安装、维护等业务。

（二）股权结构

公 司	股份数（股）	占比（%）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9689798	88.97
西藏华冠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99710	5.87

保定市富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65907	2.77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874585	2.39
合计	7833 万股	100

（三）财务数据

西藏华冠近三年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科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28.23	145.34	107.47
利润总额	-328.69	-317.31	-309.67
净利润	-334.89	-317.31	-309.67
资产总额	3,693.80	3,360.52	3413.43
净资产	2,629.36	2,312.05	2312.20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6]第 2133 号《评估报告》（详见 2017 年 2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西藏天威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6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西藏华冠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5,757.55 万元，公司持有的西藏华冠 88.97% 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5,122.49 万元，评估结果已经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备案。

四、本次股权转让的竞价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按照国有产权转让相关规定，通过产权交易市场公开挂牌方式进行，转让价格以评估价值为基础，通过网络竞价方式确定。

按照国有产权转让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挂牌价格为 7125.9 万元，公示期 20 个工作日，至 3 月 28 日结束。共有三家意向受让方报名，根据北京产

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产权转让规定，进入网络竞价程序。2017年4月12日网络竞价实施，最终四川三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摘牌成功，竞价成交价格为人民币175,259,000元，公司于2017年4月13日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网络竞价结果通知书》。

五、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公司对低效无效产业的退出，降低企业综合成本，聚焦输变电主业，提高企业运行效率，能够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股权转让完成后，西藏华冠不再是保变电气子公司，保变电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根据财务部门初步测算，该交易对保变电气合并报表损益影响约为1.3亿元。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2日